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近日，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证书（有效期：2024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），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

二、对公司影响

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》有关要求，根据《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经各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推荐、专家评审及社会公示等程序而评选出的专注于细分市场、创新能力强、市场占有率高、掌握核心关键技术、质量效益优的排头兵企业。

公司本次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体现了公司在技术创新、产品服务及发展前景等方面得到了有关部门的充分认可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品牌形象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8日